

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2021年度网络交易平台“双随机、 一公开” 监督抽查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园区分局：

现将《2021年度网络交易平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督抽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9月1日



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网络交易平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督抽查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《电子商务法》、《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，履行好网络交易平台监管职责，督促平台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依据《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》（湘市监信〔2021〕11 号）、《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工作计划》（衡市监办〔2021〕27 号）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检查对象

以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结果为基础，结合全国首次报送平台内经营者身份信息的平台名录，确定所辖 19 个网络交易平台为本次随机抽查对象，通过“湖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‘双随机、一公开’监管工作平台”（以下简称“监管平台”），在全市登记注册网络交易平台企业里按 30%的比例抽取检查对象。

抽查对象：惠民供销、耒阳事、慧商达、讯站网、农民伯伯、伯伯优选、伯伯鲜生、笨土猫、梧桐树、爱消费、综保购、养蛇网、同城速达、衡阳网、你好，衡阳！、衡阳在线商城、万购电子、中盛天邦、迅博科技。

二、检查人员

通过“监管平台”在市局相关科室监管人员中随机抽取3名检查成员，随机匹配检查任务。相关县(市、区、分)局从事网络交易监管工作人员配合。

三、检查内容

实地检查以《电子商务法》、《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等为依据，检查内容主要包括平台服务协议、交易规则、入驻商户信息档案、平台内经营者监测记录、经营者信息报送记录、平台自我检查监控制度、平台商户区分情况、退出商户服务信息档案等（详见《网络交易平台监督检查表》）。

四、时间安排及任务分工

检查时间为2021年9月至11月：9月中旬各县市区指导平台企业自查自纠；9月下旬实地检查；10月督促平台企业整改；11月总结并报告检查情况、信息公开。

市局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负责统筹监督检查方案制定、组织实施、结果报批、工作总结、信息公开等工作；各县市区局前期指导平台企业自查自纠，后期负责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的处置及处置结果的收集、上报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规范检查程序

实施检查时检查组应主动向被检查平台企业公开身份、检查内容、评判标准和检查结论。监督检查按照现场检查、

资料查阅、人员询问、内部讨论、总结交流等程序进行。

（二）严格问题处置

对在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平台企业，检查组在检查结束后应向平台企业所在地监管部门进行现场交办，由属地监管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后续处理工作。

（三）及时报送信息

各县市区局应督促平台企业对检查中发现问题进行整改，并在规定时间内将处置情况报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。检查组负责及时将监督检查情况及后续处理结果录入“监管平台”。